

東海大學培育高級中等學校「農業群—動物飼養及保健專長」 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表〈108 學年度起適用〉

本表業經 108 年 8 月 27 日教育部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124506A 號函同意備查

群專長名稱	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—動物飼養及保健專長			
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36	對應任教科別	畜產保健科、野生動物保育科	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	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所、生命科學系所及其他相關系（所）、組、學位學程			
課程類別	最低需修習學分數	參考科目 (僅供參考)	學分數	備註
生物研究基礎能力	8	動物生理學	3	生物化學、普通生物學，均要先修(一)再修(二)
		生物化學(一)	3	
		生物化學(二)	3	
		生物化學	5	
		生物技術實驗	2	
		生物統計學	3	
		細胞生物學	2	
		動物育種學	3	
		普通化學	2	
		微生物學	2	
		動物遺傳學	2	
		禽畜衛生學	2	
		基礎分子生物學	4	
		動物生長生物學	2	
		生物分子檢測	2	
		家禽生理學	2	
		免疫學	3	
		食品生物化學	3	
		代謝生理學	2	
		幹細胞學概論	2	
普通生物學(一)	3			
普通生物學(二)	3			
遺傳學	3			
動物基礎能力	6	生態學	3	
		動物營養學	3	

		家畜解剖生理學	4	
		基礎動物學	3	
		禽畜行為學	3	
		有機肥料與飼料作物學	2	
		動物營養代謝	2	
		比較動物營養學	2	
		飼料工業	2	
		動物行為學	3	
動物實務能力	8	動物組織學實驗	3	
		暑期實習	1	
		動物生產實習	2	
		肉品加工學實習	1	
		乳品加工學實習	1	
		家畜解剖生理學實習	2	
		動物營養學實習	1	
		動物生殖學	3	
		內分泌學	2	
		企業實習	3	
		產學研究	3	
		畜牧產業企劃	2	
		田野技術實驗	1	
		動物管理能力	6	脊椎動物學
乳牛學	2			
豬學	2			
家禽學	2			
動物資源經營學	3			
禽畜衛生學	2			
羊學	2			
養鹿學	2			
馬學	2			
魚類學概論	3			
動物應用能力	6			發育生物學
		實驗動物學	2	
		肉品加工學	2	
		乳品加工學	2	
		動物育種學	3	
		乳品工業	2	

		蛋品加工學	2	
		皮膚生理與保養	2	
		冰淇淋製造學	2	
		機能性健康食品	2	
		畜牧自動化	2	
職業倫理與態度	2	轉譯科學倫理學	2	
		寵物學	2	
		伴侶動物照護	2	
		動物廢棄物處理	2	

說 明

1. 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劃科目須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
2. 本專門課程要求應修畢總學分數 36 學分，包含生物研究能力 8 學分；動物基礎能力 6 學分；動物實務能力 8 學分；動物管理能力 6 學分；動物應用能力 6 學分；職業倫理與態度 2 學分。
3. 若持有勞動部「肉製品加工類」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（含）以上者，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，可採計為「動物實務能力」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。
4. 依「技術及職業教育法」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，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。修習選備科目「生物技術概論實驗(生物技術實驗)」及「家畜解剖生理學實驗」者已具足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。
5. 若持有勞動部「畜產」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（含）以上者，可採計為「動物管理能力」中一門科目。
6. 若持有台灣寵物營養保健食品學會「寵物營養師」證照初級（含）以上者，可採計為「動物基礎能力」中一門科目。
7. 每門科目僅可擇一類別/領域認定，不可重複認定。

本表適用於 108 學年度（含）始修讀教育學程者。107 學年度(含)以前修讀教育學程者得適用之。認定本表者，於申請本科專門課程認定證明前，須符合本表列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（含輔系、雙主修）資格。